

全国行业好新闻大赛参评作品推荐表

作品标题	外资企业点赞“审查速度”的背后故事			参评项目	通讯	
字数 时长	2685			体裁	文字作品	
				语种	中文	
作者 <small>(主创人员)</small>	于成龙 赵静			编辑	李轶群	
原创单位	中国工商出版社有限公司		发布端/账号/ 媒体名称		《市场监督管理》	
刊播版面 (名称和版次)	2025年第16期第20-21页		刊播日期	2025年第16期第20-21页		
新媒体作品网址	/			是否为 “三好作品”	/	
(采编 作品 简过 介程)	<p>作品聚焦《国务院关于经营者集中申报标准的规定》修订实施成效，围绕反垄断监管改革服务高质量发展这一主题，以外资企业点赞“中国速度”为切入点，深入采访企业、律所、资本机构及市场监管部门，系统反映新申报标准实施以来在降低制度性交易成本、提升审查效率、增强企业获得感、激发市场活力等方面取得的积极成效。作品将专业性较强的经营者集中审查改革，置于建设全国统一大市场、优化营商环境、推进高水平对外开放的大背景下审视，以小切口展现大主题，以微观案例折射宏观政策，较好体现了反垄断治理在维护公平竞争秩序、促进资源优化配置、破除市场壁垒、畅通国内大循环、防止资本无序扩张中的重要作用，生动展现了反垄断监管服务发展大局、护航高质量发展的实践成效，具有较强的新闻性、思想性和行业特色。</p>					
社会效果	<p>作品刊播后，被央广网、法治日报、工人日报等多家中央媒体和主流媒体转载或跟进采访，鲜活采访案例被市场监管总局纳为后续新闻发布基础素材，取得良好传播效果。报道将专业政策转化为可感可知的新闻表达，生动展现我国持续完善公平竞争制度、加快建设全国统一大市场、着力打造市场化法治化国际化一流营商环境的积极进展，增强了经营主体对政策红利的获得感和对中国市场的信心。作品不仅有助于引导企业提升合规意识、稳定市场预期，也进一步阐明了反垄断在保护公平竞争、提高资源配置效率、增强经济发展内生动力中的重要意义，对凝聚公平竞争共识、营造良好舆论氛围、展示中国营商环境持续优化的良好形象发挥了积极作用。</p>					
传播数据	新媒体传播平台网址	/				
	阅读量(浏览量、点击量)	/	转载量	/	互动量	/

<p>推 荐 理 由</p>	<p>本篇报道紧扣营商环境优化与反垄断治理的时代主题，选题精准、视角独特，以政策落地为脉络，融合权威数据与典型案例，兼具新闻性、专业性与可读性。采编过程深入一线、调研扎实，内容真实客观，既展现了国家层面的制度创新，也捕捉到经营主体的真实获得感，生动诠释了中国反垄断治理的智慧与成效。作品传播效果良好，兼具舆论引导价值与实践参考意义，特此推荐。</p> <p style="text-align: right;">签名： 2026年 月 日</p>
-----------------------------------	---

外资企业点赞“审查速度”的背后故事

文 | 本刊记者 于成龙 赵静

“正是因为这样的审查速度，让我们外方团队不得不感慨，中国政府专业、透明、高效的审批流程令人惊叹，我们原来认定的一个难以完成的任务，最终却成为中国的一个标杆案例！”

这是赫力昂中国有限公司法律部负责人张辛逸在赫力昂完成天津中美史克股权收购后的由衷感慨。这一外资企业的“获得感”，发生在《国务院关于经营者集中申报标准的规定》修订之后，成为中国持续优化投资并购营商环境、提升反垄断治理效能的生动诠释。如今新申报标准修订实施500余天，制度改革的“政策红利”正加速转化为市场活力。

降本增效，释放市场活力

作为经济活动中的普遍现象，经营者集中有利于形成规模经济，提高经营者的竞争力，但也有可能对市场产生排除、限制竞争的影响。《反垄断法》明确规定了经营者集中申报制度。去年，市场监管总局按照高质量发展要求，推动对此前已实施十余年的经营者集中申报标准进行调整，进一步降低了经营者集中制度性交易成本，大力提升了反垄断监管的精准度，执法效能显著提升。

新申报标准实施以来，减成本成为企业最直观的感受。多元化发展的央企代表华润（集团）有限公司相关负责人告诉记者，新规实施后，集团需要进行经营者集中申报的数量较上年同期减少15%。而作为新能源充电网生态运营的特来电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其合规成本的降低幅度更为显著。其董事长于德翔告诉记者，2024年该企业申报的交易项目下降24%，相关交易推进更加顺利。

审查效率提升是企业另一个直观感受。中金资本运营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运营法律部负责人张乐久表示，中金资本作为私募管理机构，基金设立、投资、退出等环节都可能涉及反垄断问题。新规实施后，经营者集中审查效率显著提升。该公司提交的一起申报，获批仅用了十余个工作日，企业的预期更加稳定。

长期代理企业进行境内外经营者集中申报，对各国审查制度的多样性和跨法域申报的复杂性深有感触的昭胜年利达律师事务所合伙人廖曦告诉记者，对比不同法域的法律规定和审查实践，就简易案件而言，我国的审查效率在全球主要司法辖区中名列前茅。

来自市场监管总局的数据显示，新标准施行后，一批规模较小的经营者集中不再需要申报，2024年申报数量较2023年减少117件，同比下降15%，有效降低了企业制度性交易成本，激发经营主体活力。同时，2024年和2025年上半年案件平均受理时间、审结时间保持18天和25天左右，审查效率在全球各反垄断司法辖区位居前列。

多措并举，护航新申报标准运行

企业“获得感”的背后，是市场监管总局多措并举，努力在消除潜在竞争问题和减轻企业负担之间取得平衡，积极构建与我国经济发展水平和市场竞争状况相匹配的审查标准和审查体系的不懈努力。

规范完善的制度是经营者集中反垄断工作的根基。为给新申报标准平稳高效运行提供坚实支

撑，更好激发市场活力、支持经营主体发展，市场监管总局不断完善审查规则体系，强化法律监管。市场监管总局发布《横向经营者集中审查指引》，全面总结《反垄断法》实施以来我国横向经营者集中审查实践经验，为企业提供可预期的制度环境。发布《违法实施经营者集中行政处罚裁量权基准（试行）》意见，进一步明确处罚标准，规范自由裁量权。研究起草《经营者集中申报规范》并公开征求意见，为企业规范、高效申报提供“一站式”指导。加快起草《非横向经营者集中审查指引》，构建更加完整的审查规则体系。进一步简化简易案件审查工作要求，上线新版简易案件申报表和公示表，申报文件从3份减为2份，申报信息从44项减为38项。

提升审查效能是经营者集中反垄断工作的关键环节。为进一步提升审查效能，2022年8月，市场监管总局委托北京、上海、广东、重庆、陕西5个省（市）局试点开展经营者集中反垄断审查工作，强化分类分级审查。委托试点省（市）审查用时与总局基本保持一致。企业、律所、地方局等均高度评价委托工作，认为委托使审查工作更靠近市场、贴近企业，有效提升了审查质效，增强了企业合规意识。

智慧化赋能是推动经营者集中反垄断工作提质增效的重要引擎。市场监管总局创新性构建完善“1+3+7”经营者集中反垄断智慧监管体系，涵盖1个经营者集中反垄断合规风险提示机制、3个覆盖经营者集中审查调查的全业务系统、7个应用支撑数据库，实现了经营者集中监管全链条在线运行。经营者可“足不出户、一键完成”在线提交申报材料，审查信息实时可查。同时，依托经营主体登记注册管理系统、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等进一步丰富经营者集中反垄断合规风险提示场景、增强精准性，降低企业合规成本。

百花齐放，激活市场动能

总局的顶层设计与智慧赋能，为地方探索创新提供了广阔空间和有力支撑。各地市场监管部门结合本地实际，推出一系列特色鲜明、富有成

效的宣贯与服务举措，显著提升了企业合规效率和市场活力。

为进一步让政策红利扎根落地，各地市场监管部门精准施策，扩大普法覆盖。北京市市场监管局积极组织重点国企、民企及律所召开座谈会，逐条解读申报标准修改内容，并警示违法集中风险，推动企业合规机制建设。江西省市场监管局连续两年组织开展“百万网民学法律”反垄断法专场知识竞赛活动，吸引40余万社会各界人员参与，通过趣味答题方式提升公平竞争认知。上海市市场监管局则依托华东六省一市经营者集中审查、长三角地区公平竞争政策一体化、沪闽反垄断审查合规辅导中心等平台机制，针对企业、律所、行业主管部门及商协会等不同对象特点定制专项方案，实现宣贯“精准滴灌”。

智慧监管成为亮点，各地强化风险预警与实时监测。通过更新经营主体登记系统弹窗及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短信提示，各地市场监管部门对营收超8亿元的企业开展重点警示，增强申报意识。黑龙江省市场监管局协同统计、税务部门建立风险预警企业目录库，动态更新营业额超8亿元企业名单，为企业提供清晰指引。广东省市场监管局率先建设反垄断智慧监测系统，利用大数据和AI技术构建风险预警平台，实时跟踪全省投资并购动向，确保监管“看得见、管得住”。陕西省局制定《试点委托经营者集中审查工作制度》，明确审查流程和纪律要求，并牵头西北五省签订协作框架协议，推动区域反垄断一体化。

服务优化上，部门靠前发力，便利企业咨询申报。重庆市市场监管局联合重庆大学设立西部企业竞争合规指导服务中心，面向重点行业提供培训，支持合规体系建设。

从总局顶层设计到地方创新实践，反垄断新申报标准正在发生从“管得住”向“管得好”的质变。当申报降量、审批提速、监管增效形成合力，中国以更市场化、法治化的营商环境，为全球投资者注入信心，为高质量发展筑牢公平竞争的制度基石。这些实践不仅是新申报标准落地的保障，更贡献了反垄断治理的“中国智慧”。